

公布113年4月份市售食米抽檢不合格產品彙整表

(附件4)

編號	商品名稱 (條碼編號)	廠商名稱	抽樣日期	抽樣地點(地址)	不合格原因	違反糧食管理法規定	行政處分
1	益全香米	順隆行	113.04.01	豐年米店(桃園市桃園市中正里仁愛路95號1樓)	未標示碾製日期及保存期限。	第14條第1項	命限期改正
2	原鄉味	大甲區農會	113.03.27	彰化縣和美鎮農會(彰化縣和美鎮和東里彰美路5段266號)	異型粒分析值11%，超過包裝標示CNS二等之標準(秈型白米最高限度4%)。	第14條之1第1款	命限期改正
3	水知稻香米	大和水知稻農莊	113.04.02	花蓮縣花蓮市中華路459號(花蓮縣花蓮市中華路459號)	產地字體大小未達0.6公分。	第14條第3項	命限期改正
4	長糯米	正新米行	113.04.02	花蔬生鮮超市(花蓮縣花蓮市花蓮市明智街13號)	包裝標示淨重1.38公斤；實秤為1.332公斤，內容物淨重不足且逾容許負誤差(1.5%)。	第14條第3項	命限期改正

備註：

1. 不合格總計4件，命限期改正通知書4件。

2. 農業部農糧署依據糧食管理法辦理市售食米抽檢，係檢查市售食米是否依糧食管理法規定，明確標示品名、品質規格、產地、淨重、碾製日期、保存期限、製造廠商與國內負責廠商名稱、電話號碼及地址等項目，及包裝或容器上之標示、宣傳或廣告，是否有不實、誇張或易生誤解情形，無包含衛生安全檢驗。